

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主动公开信息送审单(2)

文件/信息名称	税务机关变卖抵税财物公告		
拟公开途径	☒ 市局外网网站 栏目：其他通知公告 ☐ 市局内网网站 栏目： ☐ 市局微信微博 ☐ 其他途径：		
信息提供部门	兴宁市局办公室	拟公开时间	2026 年 6 月 22 日
信息提供部门自审意见 (内容审核、保密审查)	是否涉密 ☐ 是 ☒ 否 是否存在不予公开的情形 ☐ 是 ☒ 否 是否已经局领导签发 ☒ 是 ☐ 否		
	县局办公室经办人：刘睿 县局业务部门负责人：陈峰 县局办公室负责人：邓雅婷		
信息接收部门意见	市局纳服中心接收人：		
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		
	内容涉及外链接或者二维码，需信息中心会签：		
公开办审查意见	☐ 予以公开（ ☐ 同步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） ☐ 不予公开 ☐ 需报保密办审查		
	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		
保密办意见			
局领导或政务公开工作 领导小组组长意见			
纳服中心发布意见	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		